

Step3.

進行分組討論（預計 30 分鐘）。（若未帶課前準備作業同學，老師也可以準備一些空白 A4 紙，預備給沒有準備的同學。）

1. 用撲克牌進行隨機分組，原則 3 至 4 人為一小組。（可促進與部分不熟識的同學討論，聽到更不同的經驗。）
2. 請每個同學將 5 個最印象深刻親密關係經驗或因性別差異的互動方式，寫在 5 張的 A4 紙上。（老師可以再做案例示範來增強同學擷取過去經驗。）
3. 邀請各小組同學進行小組分享，每人約 5 分鐘。

Step4.

各小組派一位同學代表分享，教師針對小組分享内容適時給予回應（約 40 分鐘）。

1. 可先請所有同學將自己的 5 張 A4 紙貼到黑板上（或擺在教室中間地板上），再請小組代表分享。
2. 分享過程中，教師嘗試引導了解學生過去的交往與相處經驗，甚至發掘潛在於自身的性別角色互動信念及性別刻板印象。

Step5.

教師統整回顧課程重點以及同學對於課程的回饋（約 20 分鐘）。

統整回顧本次課堂同學的情感經驗，並澄清破解性別刻板印象，最後邀請每位同學用一句話分享自己今天在課程中的學習心得與收穫。有助於強化學生課程學習與性別知識解構，甚至重新建構自我嶄新的性別意識。



六、相關資源

初戀很美，但真愛可能在後頭

2017.12.06

【YouTube 短片】 01:58

<https://youtu.be/kqjMMk6abmg>



根據教育部 2015 年進行的情感教育調查，臺灣學生平均初戀的年齡發生在 12.6 歲。但是你知道嗎？想要尋找真愛，必須有點耐心累積戀愛經驗。究竟要累積多少經驗才能找到真愛呢？

自然的讓關係升溫可以這樣做

2019.12.10

【YouTube 短片】 07:26

<https://youtu.be/6AGJGuMfe-0>



網紅介紹三種可以讓關係自然升溫的方式，包含善於表達情感、懂得判斷對方狀態及不隨便放棄。在表達情感部分，片中介紹男生應該如何以語言及非口語訊息表達自己的情感，讓對方可以瞭解到自己真實想法與感受，藉而提升彼此親密關係。

和另一半順暢溝通，就是在關係中快樂的秘訣

2018.08.02

【YouTube 短片】 02:59

<https://youtu.be/JLbd8i0yFsg>



鄧惠文醫師介紹伴侶間溝通的四個小撇步，包含自我發問、轉譯溝通、具體實例及正面表述。藉由這四個小撇步，可以讓彼此的溝通更加順暢，讓關係更健康。

單元八

沒有「贊同」，是在「哈囉」 合宜合意的親密關係

撰稿者

蕭靖融

單元內容

一、引言

二、主題短片介紹

三、概念說明

- (一) 合宜與合意的親密關係
- (二) 性協商的概念與模式
- (三) 積極性同意

四、相關案例探討

五、教學活動：性別換位思考

六、相關資源





一、引言

揮別國高中青澀歲月的升學壓力與苦悶生活，學生進入大專校院後，開始期待成年世界的多采多姿，探索屬於自己的生活方式，認識新的人事物，並且與同性或異性建立各種人際交往或親密關係。情感世界的探索過程，可能從期待遇到「對」的人；經由一段時間相處，雙方磨合彼此的個性、興趣與人格特質；最後「合則來，不合則散」。

親密關係的建立，包含心靈的契合程度與身體的接觸。談戀愛的過程中，性關係也是不可忽略的重要內涵，但學校教育鮮少提及如何正向地談論、面對性邀約與性行為，更忽略過程中雙方的溝通與協商。本單元課程目標主要探討親密關係中的性活動，引導學生思考親密伴侶關係中的性邀約與性協商，並讓學生理解安全性行為的重要。



攝影：楊昀蓁



二、主題短片介紹

新聞媒體常報導感情衝突或性議題相關案例，而這些報導多是負面的社會事件，並且為了提高收視和點閱率，媒體往往刻意以聳動的標題包裝這些事件，將「性」描繪為敗德壞事。但是，「性」與人的身體、情感緊密交織，除了負面案件之外，應該引導大學生具備正向的思考——在安全性行為的前提下，有哪些正面的例子可描述性邀約的過程，以及性協商的可能。

在說明概念前，教學者可運用以下網路短片，向學生初步介紹性邀約與性協商該留意之處。透過短片引導學生認知性邀約應以合意為前提，接著請學生討論產生性邀約或性協商的各種情境，再進一步釐清相關概念，並說明性別差異在性邀約與性協商的過程中可能產生的權力關係。

Tea Consent

2015.05.12【YouTube 短片】02:50

以喝茶比喻性行為，說明性行為的邀約或是過程，不論前、中、後，都應該尊重對方的意願，如果對方無意識或是喊停，就應該立即停止，強調性同意權（consent）的重要。

<https://youtu.be/oQbei5JGiT8>



三、概念說明

不論是 2017-2019 的網路調查數據或是衛生福利部公布的資料皆顯示，目前臺灣人初次發生性行為的平均年齡大約在 18 歲，而保險套公司「2019 大專院校性愛態度與習慣問卷調查」則顯示有八成以上的大學生已初嚐禁果，可見多數學生約莫在大學時期展開對性的探索。大學生已達法定成年 18 歲，必須開始對自己的行為負責，除了戀愛學分之外，也可能開始有性活動。關於性行為，不論是否在情感關係中發生，不論對象是異性或同性，首先需面臨的是，如何在合

適的情況下提出、或拒絕性邀約；若雙方合意，接下來的問題則是如何在性行為的過程中進行協商。以下說明相關概念：

（一）合宜與合意的親密關係

親密關係的進展會隨著雙方對彼此的認識而越深越廣，當異性戀伴侶之間開始討論是否發生性行為時，男女雙方的準備度不同，受到社會檢驗的標準也不同。通常女性會承受較大的社會壓力，不被鼓勵主動探索性活動；而社會對於異男從事性活動則抱持寬鬆的態度，甚至鼓勵其勇於嘗試的行為。雙重標準之下，異女除了面對社會傳統壓力，還有來自男方的施壓。多數異女一方面不知道，如何在自己準備好時，主動提出合宜與合意的親密關係；另一方面也不清楚，當自己還沒準備好時，該如何拒絕性邀約。相較於異性戀女性面對性邀約的兩難，同性戀所面對的壓力較多來自於個人的性別認同與性傾向的問題，而非傳統社會對處男的嘲笑或是對老處女的撻伐。

當大學生在發展合宜與合意的親密關係時，通常會形成情侶之間的默契，產生屬於情人之間的邀約語言。在社群網站上常見相關的討論，例如：「如果想和對方發生性行為，會如何暗示？」許多網友會提供個人經驗來說明親密關係中的溝通互動，像是「要不要玩一下？」、「想不想運動？」、「家裡沒有人」、「明天不用上班」、「來我家看貓」、「來去泡溫泉」等，這些都是在邀約時常用的暗示。邀約模式因人而異，需要注意的是，當提出邀請時，所有人都應該理解，對方有拒絕的權利，不是邀約就一定能成行，必須依照當時對方的生理與心理狀況而定。如果邀約成功，下一步便是性行為過程中的協商。

（二）性協商的概念與模式

性協商是在發生性關係過程中，雙方對於性行為的彼此認知，以及對性活動內容的理解、討論與妥協。例如：發生性關係的時間、地點、方式；過程中保險套或道具的使用與否、性姿勢的變換等。性行為過程中，雙方都應具有權利隨時終止或喊卡，任何一方感到不適或不舒服，都不應該繼續下去。

相較於異性戀的性協商過程，同性之間的協商沒有因性別造成權力不對等的情況，但也可能因為其他因素而讓伴侶在協商時某一方總是處於劣勢，例如：年齡、體型、性別氣質、權力關係等因素。

在異性戀性行為協商的過程中，女性常位居弱勢的局面，擁有較少的話語權，並將主導權交由男性來決定性行為的過程與內容。除了被色情媒體所影響，認為性活動是以男性射精為結尾之外，女性在成長的過程中被教導應該要純潔，對性應該三緘其口，不問、不說、不談；若是性行為開放一點的女性，則會被冠上蕩婦或是公車，甚至「破麻」的臭名，導致女性對於性活動的內容與過程沒有置喙空間。因此，性行為的過程，女性往往交給男性來主導，而失去協商的機會，就算覺得不舒服也不知從何說起。

隨著社會逐漸進步，性別平等意識日趨普及，大眾也漸漸開始討論、重視性行為中的協商與溝通。合意與合宜的性行為強調——在性行為之前與過程之中，雙方皆能表達自己的看法，並且尊重對方的意見，不違反對方的意願。

有些異性戀男性不知該如何拿捏性行為的過程，認為女性說「不」就是「要」，誤以為女方是欲拒還迎。事實上，如果沒有獲得女方積極性的同意，男方在性協商的過程中就必須持尊重態度，才不致演變為「約會強暴」、「熟識強暴」或是「撿屍」等社會事件。相對地，女性也應該學習在性行為的過程中主動表達自己的意願，才能清楚明白地讓對方知道自己是否積極同意。

（三）積極性同意

每個人都有權利在發生性行為的過程中表達自己的意願，但在父權文化影響之下，女性的聲音很容易被漠視與忽略，所有的抵抗行徑都是種「默許」，除非強烈掙扎反抗，才算得上「拒絕」。於是，西方婦權團體早於 1980 年代開始推廣「說不就是不」的口號，期望當女人清楚表達「不」的意願之後，能真的被對方重視，但無奈的是還是有許多人認為女性比較害羞，說「不要啦」，實則是鼓勵伴侶以退為進的一種方式，所以仍一意孤行，而最終不歡而散，甚至以悲劇收場。

為了杜絕模糊地帶對女性造成的傷害，1990 年代後期西方婦權團體認為「說不就是不」無法正向表達女性自主的意願，還可能產生誤會，所以開始強調「積極同意」的重要性。積極同意的模式為：「行為人必須先以語言或積極行為表達希望發生性行為的意願，確認對方接收到訊息後，並且以語言或積極的身體動作回應性邀約，才算是合意性行為」。簡單來說，積極性同意強調的是「我說要，才是要」(Only yes means yes) 的概念，試圖揮別以往「我說不，就是不」(No means no) 的消極拒絕情況，臺灣婦女新知基金會在 2018 年提出「積極同意入法」的草案版本，就是期望能將積極性同意的概念納入性自主修法的範圍。



四、相關案例探討

「大叔」求解：該如何教孩子「積極同意」

以下案例為網友對於性邀約與性協商的實際提問，網友「大叔」以個人經驗表達自己不清楚女性「積極性同意」的標準與範圍。該案例不僅突顯女性普遍無法主動開口表達個人意願的困境，也呈現這位男性沒有進行性協商的錯誤示範。

網友「大叔」認為每次性行為的發生都是兩情相悅，但是他的「兩情」相悅，實則是自己的一廂情願，他描述自己好幾次在沒有徵求對方「積極同意」的情況下發生性行為，甚至在對方失去意識的情況下發生，但由於都沒有被「提告」，所以「大叔」誤認自己的得逞行為，是獲得對方的同意。事實上，這就是早期迷思「女生說不，就是要」的錯誤實例。

這位「大叔」在網路上拋出這個錯誤示範，正好讓大家進一步思考：自己是否也和「大叔」一樣，不清楚「積極同意」的定義，誤觸法網而不自知。

大叔我這輩子交過差不多 10 個女友（從 13 歲到 38 歲的歲月裡）基本上每次性行為都是兩情相悅的發生……吧？

（看完這幾年台灣性侵案件，我有點不肯定了）

但是！沒有任何一個女友在剛交往曖昧階段會主動對我說過 我今晚想跟你做愛！

因為我生長在亞洲華人圈的世界

我一直覺得亞洲人很矜持的 每一個出去約會 都會說今晚只有同房而已 或是要分床

每一個都是要用各種招式 我才能進去

例如故意沒訂到兩間房 或是兩張床的 或是晚上有喝好喝又貴的香檳

每次都要很紳士 因為女孩都是淑女 也很難開口說我想要

很多都是熱吻擁吻磨蹭 拼命暗示我想要 女孩在初次都會推開 拒絕之類的

（亞洲文化不是都這樣嗎？女孩要有矜持不能讓對方覺得自己很容易 或太隨便）

當然發生關係後 確定雙方是深一度的交往了

之後對話就比較簡單 今晚要吃炒飯嗎？之類的

我的記憶中 整晚被推開 只有到三疊 但趁女孩睡著時盜回本壘的次數不下 5 個次（有一次是才認識 5 天 一起旅遊 在第 4 天 接吻 當天晚上趁她睡著達陣的，但就變交往幾天，後來因為分隔兩地而分手）

雖然和她們後面都有繼續深度交往下去 沒有遇過被提告性侵的事情發生

但是，是我的想法錯了嗎？

真的要女孩明確的講出：今晚可以打炮 甚至有文字記錄

才是大多數人正常發生關係的方式嗎？

因為她們都沒說過要啊

就連我現在的老婆 當初也是要些花招 只有單房 單床 還試了好多次（因為我太緊張硬不起來）才成功達陣 老婆也沒開口說想跟我做愛

各位看官 我想請問一下

您們和男 女友 或是老公 老婆 第一次的經驗 是直接說明的嗎？

還都是跟我一樣 曖昧到不行 最後用奸招得逞的？

噢，我很怕我想法錯了 以後兒子照做 結果變性侵（我老婆是說不會啦 都一起相約一起進旅館了，這不是暗示嗎？但她是外國人，不懂台灣女孩的想法，我也突然不懂前面 8 個女友的想法了）

文章網址：https://mopitt.tw/p/feminine_sex.M.1556265011.A.436



五、教學活動：性別換位思考

性協商的過程中，性別往往影響我們如何與對方進行討論與探索，異性戀男女雙方容易陷入主動／被動的窠臼當中。欲跳脫性別框架可進行換位思考，邀請學生分組討論後，推派一名上台分享。

請學生先以情境劇的方式呈現親密關係協商過程中的對話，並且試著扮演不同的性別角色，譬如異性戀、非異性戀的模式，模擬可能遇到的情況。教學者須引導學生思考——親密關係的協商過程，為何某些人常處於主導位置？為何某些人常是妥協的角色？又如果要改善此種協商關係，可以怎麼做？邀請學生集思廣益討論：

- | |
|--|
| ●當自己被強迫進行性活動時的感受。 |
| ●不同性別角色在性協商中的差異。 |
| ●請女同學進一步討論「十種如何主動進行協商的方式」。 |
| ●請男同學進一步討論「十種如何耐心等待對方積極同意的方式」。 |
| ●提醒雙方進行性別換位思考，避免在協商的過程中以情緒勒索的方式脅迫對方就範。 |